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材料科技研究所業界導師實施要點

104年11月11日104學年度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雲林科技大學材料科技研究所(以下簡稱本所)為推動業界導師制度,透過業界專家擔任「導師」提供經驗交流及傳承,引領學生了解產業趨勢及就業市場,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8-10位學生為1組,每組安排1位業界導師。
- 三、業界導師職掌如下:
 - (一)分享職場工作經驗。
 - (二)分享產業發展及市場趨勢,提供就業及求職訊息。
 - (三)提供學生職涯發展相關諮詢。
- 四、業界導師由所長及老師徵詢推薦後,由所長遴聘之。
- 五、業界導師以畢業校友具業界實務經驗者為優先,每人輔導8-10位學生為原則。
- 六、導生需出席每學年舉辦的「業界經驗傳承」活動。
- 七、每小組選出小組長一名,擔任與業界導師連繫的窗口。小組長需於與導師活動結束後,填寫活動心得繳交予所辦承辦人,並定期回報系辦互動情形。
- 八、學生需於活動結束後二週內撰寫「業界導師學生心得報告表」(如附件一)約500 字心得一份。